

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合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7年9月24日，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鞍重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》。公司于2017年9月26日及9月27日与美好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美好建设”或“甲方”）签订了《混凝土（砼）预制结构件生产线设备购销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HT-09-0008）及《混凝土（砼）预制结构件生产线设备购销合同补充协议》。合同合计金额人民币12,750万元（不含运输费用）。合同内容请详见2017年9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6）；2018年2月27日，公司披露《日常经营重大合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4）；2018年8月6日，公司披露《日常经营重大合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6）；2018年10月17日，公司披露《日常经营重大合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8）；2018年12月5日，公司披露《日常经营重大合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9）；2019年10月14日，公司披露《日常经营重大合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4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美好建设汇款3,212,580.00元，是重庆工厂混凝土（砼）预制结构件生产线设备的到货进度款。

目前，鞍重股份与美好建设签订的《混凝土（砼）预制结构件生产线设备购销合同》处于正常履行中，公司将及时披露该重大合同的进展情况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月10日